泉州市海洋与渔业监测中心资产清查项目二次询价采购方案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泉州市海洋与渔业监测中心资产清查项目。

2、项目编号：QZHYJC2025006

　　3、项目时限：合同期限为30个自然日（以合同签订之日算起）。

　　4、限价：1.4万元（人民币），询价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5、项目联系人：庄先生

6、联系电话：18859403662

二、项目工作内容

1、账账核对：分析固定资产台账与财务数据，对单位自成立造册以来历年的固定资产明细账、会计凭证、固定资产系统数据进行账账核对。全面梳理是否有应纳入固定资产管理而未纳入的，对不符的凭证另行登记，方便后期问题资产追溯。

2、实物盘点：按照单位实际情况逐层逐间对资产进行实物盘点，记录资产信息，整理出按房间划分的固定资产明细清单，清单应包含资产的名称，金额、购置时间、资产使用人、品牌、规格型号、资产品牌、存放地点等，并对每条资产进行拍照存档，形成方便翻看查询的文件。（资产规模约380台/套,具体以实际盘点结果为准）。

3、账实核对：通过账实核对，确认实物资产的关键要素，依托财政一体化资产管理系统平台全面优化国有资产数据，以达到账实相符的要求，应对固定资产台账数据分析及固定资产卡片拆分和卡片信息维护（完善一体化系统内资产模块所有资产卡片未填完整的必填项，包含金额，数量，数量计量单位，取得时间，取得方式，采购组织形式，存放地点，管理部门，管理人，使用部门，使用人，供应商，采购合同编码，发票号，品牌，规格型号等），信息不明确的应及时沟通并查阅往年财务凭证及合同。

4、条码黏贴：账实相符后进行国有资产条码标签制作及粘贴；根据优化后的数据制作出条码标签并粘贴到国有资产实物上，以条码标签的形式使国有资产数据信息转化为条码信息，赋予每件国有资产“唯一的身份证”信息及特征信息，真正实现资产实物管理的信息化，必须做到“一物一卡一条码”。通过资产管理系统的资产明细信息可以找到对应实物，实物的购置时间及使用部门和存放地点必须与系统一致，实物资产标签条码与卡片条码必须一致。（标签材质应使用亚银纸标签）。

5、编写报告：撰写实施成果报告 包含固定资产清册、低值资产清册、在用资产清册、报废资产清册、报损资产清册，盘盈资产清册，盘亏资产清册，据实反映资产的账务及实物信息。

6.资产处置：根据泉州市财政局关于资产处置的相关文件要求，对在清查过程中已经达到使用报废年限资产进行统计并整理处置资产所需要的相关资料.协助单位做好资产处置回收工作。

供应商需满足条件及提交的报价材料：

1．供应商须针对本项目组建人员合计配备人员≥3人，具体要求如下：

①项目负责人：1名,要求具有与本项目工作内容相关的工作经验。需提供拟项目负责人学历证书复印件。

②项目组成员：2名，均具有财务相关工作能力。供应商须提供相关专业证书初级及以上职称会计师资质证书。(需全程参与项目工作)

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拟派本项目的团队人员名单（名单中至少包含拟派人员姓名、联系方式及岗位）、供应商为其缴纳的以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所在月份为始点并往前追溯连续六个月中任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2．提供近五年服务过机关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或者理货清查的案例至少两个（需要提供佐证材料比如合同复印件或其他相关材料）。

3.由于我中心数据量较大，供应商团队人员应具备熟练掌握财政一体化系统资产模块的使用并出具承诺函。

 4.供应商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

 5.报价表。